

中共北京市委教育工作委员会

关于组织开展 2021 年北京高校 新生引航工程的通知

各高校党委：

为深入贯彻全国教育大会、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和学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座谈会精神，落实全国第二十七次全国高校党的建设工作会议部署，切实加强高校新生教育，引导新生学党史、感党恩、跟党走，在落实好常态化疫情防控要求基础上，市委教育工委将在 9 月至 12 月组织实施 2021 年北京高校新生引航工程。具体通知如下。

一、总体思路

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和青年工作的重要论述，全面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，坚持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铸魂育人，围绕“学史明理、学史增信、学史崇德、学史力行”，多措并举加强新生党史学习教育，深化理想信念教育、价值观念引领、学习生活帮扶、文明安全教育“四位一体”新生教育模式，大力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，教育引导新生扣好“人生第一粒扣子”，做到肩负历史使命，坚定前进信心，立大志、明大德、成大才、担大任，努力成为堪当民族复兴重任的时代新人。

二、主要任务

(一) 抓理想信念教育，上好党史学习教育“大思政课”

1. 充分发挥思政课主渠道作用，开好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概论课，开设思想政治理论课导论课，作为新生思政第一课，激发学生学好思政课的动力，持续推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入脑入心。

2. 加强党史学习教育，继续深化“永远跟党走”主题教育“学唱讲做”各项活动。组织北京高校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“七一”重要讲话精神宣讲会，办好“名师大家讲党史”系列网络公开课，用好北京丰富红色资源，组织参观博物馆、展览馆等爱国主义教育基地，加强爱党爱国爱民教育。

3. 开展形势政策教育，围绕当前国际国内形势、建党百年华诞、全面建成小康社会、“十四五”开局等，通过形势政策课及举办讲座、报告会等形式，引导新生正确认识社会热点问题。加强马克思主义民族观、宗教观教育和少数民族学生教育管理。

（二）抓价值观念引领，自觉树立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

4. 充分发挥校园文化育人功能，开展“我与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”主题班会、“青春与价值对话”系列活动等。重视典礼育人作用，书记校长要上好“开学第一课”，引导新生在知校爱校中厚植家国情怀、培养担当精神。

5. 邀请模范人物与新生交流，组织北京教育系统服务保障建党 100 周年庆祝活动宣讲团、北京高校“我听亲人讲‘四史’”宣讲团在新生中广泛宣讲。参加首都大学生读书节、读书读经典系列活动，培养良好读书习惯。强化新生诚信教育，加强学风道德建设。

6. 注重实践育人，动员新生积极参与冬奥会服务保障、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建设及“双百行动计划”、红色“1+1”等活动。深化网络育人，在新生教育中充分用好新媒体途径和平台，增强教育吸引力。

（三）抓学习生活帮扶，精准开展深度辅导、心理辅导和学业辅导

7. 落实《关于深入推进北京高校深度辅导工作的通知》要求，用好《北京高校辅导员精细化工作指导手册》，全覆盖开展深度辅导，确保学期内每名新生得到一次有针对性的深度辅导，按照“一人一册”建立新生档案。

8. 强化心理健康教育，落实《关于加强学生心理健康管理工作 的通知》各项部署，着力提升学生心理健康素养。开展新生心理状况全覆盖式筛查，按照“一人一策”“一人一组”做好心理咨询和辅导工作，提升危机预防与干预水平。

9. 将解决思想问题和实际问题相结合，用好《大学新生适应与成长攻略》《大学生新生校园适应辅导员班主任工作手册》《大学生家长 50 问》等，扎实做好专业引导、学业辅导和资助工作。强化家校合作，引导家长参与育人全过程。

（四）抓文明安全教育，模范遵守常态化疫情防控要求

10. 加强疫情防控宣传教育，将校园常态化疫情防控要求作为新生教育重要内容，深化新时代爱国卫生活动，引导新生养成良好防疫卫生习惯，模范遵守防疫要求，主动参与校园疫情防控工作。

11. 践行《北京市文明行为促进条例》，加强垃圾分类、节约粮食等主题宣传教育，引导新生培养文明素质和环保理

念，积极参与文明校园创建工作。

12. 加强总体国家安全观以及网络安全、日常安全、生产安全教育，开展《北京市保守国家秘密条例》学习宣传活动，组织反电信网络诈骗、“禁毒防艾”等教育活动，不断强化学生安全意识、提升防范能力。

三、工作要求

1. 高度重视，加强领导。新生入学是学生坚定理想信念、适应大学生活、树立发展目标的关键时期。各高校要高度重视，加强组织领导，不断完善新生教育工作体系，制定具体实施方案，确保新生教育全覆盖。

2. 精心组织，狠抓落实。各高校动员宣传、学工、教学、保卫等部门和各院系共同参与，着力构建“三全育人”工作体系，形成校内工作合力。要加强工作督导和考核，推动将新生教育各项任务落到实处。

3. 强化保障，营造氛围。市委教育工委按照生均 100 元标准设立新生教育经费（部属高校已于 7 月下拨），要确保专款专用、今年支出完毕。各高校要设立专项工作经费，加强对重点活动的宣传，营造良好校园文化氛围。

请各高校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前将学校新生引航工作总结报送至 e8420@126.com 邮箱。

联系人：徐国旺 电话：55563469

中共北京市委教育工作委员会

2021 年 9 月 10 日